

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6-011 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于 2026 年 2 月 11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 13 名，实际参加董事 13 名，会议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所属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所属子公司经营需要，同意亚泰集团长春新型建筑产业化有限公司继续为亚泰集团长春建材有限公司在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 29,89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由吉林省信用融资担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意公司及吉林亚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朝阳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 7,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意公司及吉林龙鑫药业有限公司、吉林省东北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亚泰集团图们水泥有限公司、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继续为吉林大药房（延边）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在吉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延吉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 3,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以吉林亚泰鼎鹿水泥有限公司名下位于长春市四通路的厂区土地及地上建筑物提供抵押担保；同意公司及亚泰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吉林龙鑫药业有限公司、吉林省东北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亚泰集团图们水泥有限公司继续为亚泰长白山医药保健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在吉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延吉支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 3,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并以吉林亚泰鼎鹿水泥有限公司名下位于长春市四通路的厂区土地及地上建筑物以及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名下的长春市南关区兴兰小区 4 号楼提供抵押担保；同意公司继续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在吉林双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生态广场支行申请的银行承兑汇票授信敞口 7,5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意公司继续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在吉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 3 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担保生效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金额累计为 1,505,299.64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 541.33%。上述担保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有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2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二月十二日